证券代码：600320 900947　　证券简称：振华重工 振华 B 股　　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44

上海振华重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振华重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振华重工或公司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18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由瑞凯先生主持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同意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，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具体事宜将另行通知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二）《关于审议<公司 2025 年战略规划执行情况评估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三）《关于审议<调整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>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，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<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 2026 年中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025 元（含税）。公司 2026 年中期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。具体内容详见《振华重工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38）。

根据《振华重工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，公司对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和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，调整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3.105 元/股、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3.845 元/股。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公司董事长由瑞凯先生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振华重工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45）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1 票回避。

（四）《关于审议<注销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>的议案》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公司董事长由瑞凯先生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振华重工关于注销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46）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1 票回避。

（五）《关于审议修订<公司工资总额备案制管理工作方案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六）《关于审议<公司年度工资总额预算及清算方案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振华重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19 日